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4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101,478.09 万元的比例为 29.96%。

● 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3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78.5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5.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6,122.3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486.5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635.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691 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635.87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166,635.8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101,478.09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31,728.35	31,728.35	10,233.19
研发中心项目	14,815.13	14,815.13	1.74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4,614.30	4,614.30	61.08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其他超募资金	101,478.09	101,478.09	/
合计	166,635.87	166,635.87	24,296.01

注：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支出。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01,478.09 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30,4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6%。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公司的影响、相关说明和承诺

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0,4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且已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 30,4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种类：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产品、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该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固定收益类产品、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信托计划等理财产品。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上述合法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具体的理财事宜、签署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相关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存款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安全性强，可根据公司需要随时支取，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2、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胡宜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全无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同时基于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建立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自身业务与关联方的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存在交易的必要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因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出席监事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三人，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闲置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督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及利润分配进行监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对《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投资种类：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

● 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因素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为公司增加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是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签发的《关于同意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03 号）。公司获取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78.5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5.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6,122.3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486.5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635.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691 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635.87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166,635.8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101,478.09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智能测控装备生产基地项目	31,728.35	31,728.35	10,233.19
研发中心项目	14,815.13	14,815.13	1.74
营销网络及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4,614.30	4,614.30	61.08
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其他超募资金	101,478.09	101,478.09	/
合计	166,635.87	166,635.87	24,296.01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6,635.8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 101,478.09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4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 101,478.09 万元的比例为 29.96%。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1、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日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内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5、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五）投资期限

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的余额，存款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安全性强，可根据公司需要随时支取，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将募集资金余额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2、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623　　证券简称：双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胡宜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双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全无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情况。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同时基于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建立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